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回购股权激励股份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17日，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回购议案，公司将以1.62元/股回购并注销513,323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毕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注销。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告如下：

凡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15年8月18日）起45天内向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履行偿还债务之义务或者要求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有效担保。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甲13号北辰泰岳大厦22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申报时间：2015年8月18日至2015年10月2日之工作日9：30-11：30；14：00-17：00

3、联系方式：

联系人：石志荣、陈溶梦

联系电话：010-58847583 传真：010-58847583

邮编：100107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8日